

柒、特定婦女族群調查結果與發現

本次研究除了針對整體新竹市婦女生活狀況進行分析之外，另針對新竹市「經濟弱勢」、「中高齡」二特定婦女族群，就其輪廓、就業情形、婚姻與家庭、家庭照顧、醫療健康、人身安全、居住、交通與環境等面向進行調查結果分析。

一、經濟弱勢婦女

(一) 經濟弱勢婦女輪廓

本研究將經濟弱勢婦女定義為具有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曾接受弱勢家庭兒少緊急生活扶助等身分之婦女族群；本次調查訪問了 85 位經濟弱勢婦女，樣本依母體之地區、年齡結構加權後，其樣本結構如表 7-1 所示。

表 7-1 經濟弱勢婦女樣本結構

	基本資料	百分比
地區	東區	40.7%
	北區	33.8%
	香山區	25.5%
年齡	15-18 歲	10.0%
	19-24 歲	11.6%
	25-34 歲	20.1%
	35-44 歲	25.0%
	45-54 歲	23.6%
	55-64 歲	9.7%
教育程度	國小(含以下)	17.3%
	國(初)中	13.5%
	高中(職)	53.8%
	大專校	14.1%
	研究所(含以上)	1.2%

基本資料		百分比
族群	閩南人	55.0%
	客家人	20.8%
	原住民	8.5%
	外省籍	6.9%
	新住民	8.7%

經交叉分析發現，經濟弱勢婦女在教育程度方面，為大專校學歷(14.1%)、研究所含以上學歷(1.2%)的比例顯著低於非經濟弱勢婦女，顯示經濟弱勢婦女有受高等教育者比例較少；在族群身分方面，經濟弱勢婦女為「新住民」(8.7%)及「原住民」(8.5%)族群身分之比例顯著高於非經濟弱勢婦女，詳見附表 B1、B2。

(二) 就業情形

1. 就業現況

在就業情形方面，經濟弱勢婦女有全職工作的比例(35.6%)顯著低於非經濟弱勢婦女(51.8%)；此外，經濟弱勢婦女僅有兼職工作的比例(16.9%)，以及沒有工作的比例(46.2%)，皆顯著高於非經濟弱勢婦女，詳見附表 B3。

進一步調查經濟弱勢婦女未從事全職工作之原因，發現相較於非經濟弱勢婦女，經濟弱勢婦女表示自己「缺乏專業能力」、「健康狀況不佳」的比例較高，分別為 9.6%、31.9%。顯示除了一般家庭照顧因素之外，經濟弱勢婦女多因專業能力不足或健康因素而無法從事全職工作，詳見附表 B4。

在職業類別方面，經濟弱勢婦女職業為「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之比例較非經濟弱勢婦女為高；然而此題項期望次數低於 5 之比例大於 20%，亦即卡方檢定結果不適合進行推論，故調查發現僅供參考，詳見附表 B6。

另本研究經由電話訪問方式，訪問經濟弱勢婦女就業相關情況與意見。調查亦發現，經濟弱勢婦女多從事勞務性質工作，而為能同時兼顧工作與家庭，婦女多從事工時短、兼職性質工作或自己擺攤營業。

表 7-2 經濟弱勢婦女工作內容及型態

面向	工作內容與家庭兼顧情形
工作與家庭可以兼顧	從事蛋糕販賣的工作，負責內、外場以及清潔的工作，上班的時間是晚班 13:30-21:30；有一位 3 歲孩子，白天由自己親自照顧，上班時間由雙親代為照顧，家庭與工作還能兼顧
	從事作業員的工作，一天工作 10 小時，有時會加班，公司是採做二休二的制度；家庭跟工作還算能兼顧，晚上都回到家大約 8 點多，需要準備晚餐
	從事電子公司技術員，固定上班時間，工時為從 08:00-16:30，工作內容是電子產品測試；家庭跟工作可以兼顧
	從事工廠的線上工人；家庭跟工作還可以兼顧，因為工作固定 8 小時不需要加班，晚上可以兼顧家庭
	從事技術員工作；家庭跟工作可以兼顧，工作做完了就可以照顧家庭，看自己的時間安排
	在傳統市場工作，不固定工時約 06:00-14:00，現在孩子已經高中以上，不太需要照顧
	從事飯店的房務員；家庭與工作可以兼顧，工作是白天，晚上回家可以照顧孩子
	在擺路邊攤(賣烏蛋)，每週五六日下午 3 點到晚上 2 點，其他時間都在照顧孩子
	從事殯葬業禮儀人員；年紀尚輕，高中畢業且未婚，無家庭與工作兼顧問題
	為學生身份，晚上及假日都在 7-11 打工，未婚無家庭工作兼顧問題
	從事市場賣魚工作，約早上 6 點到下午 2 點；家庭跟工作可以兼顧
	擔任園區機台操作的技術員；家庭與工作可以兼顧，覺得都還好
	從事美髮助理；還沒有結婚，所以沒有家庭及工作兼顧的問題
	從事美髮助理的工作；覺得家庭與工作可以兼顧
	目前的工作是自己賣水果；現在家庭跟工作還能兼顧
去兼 庭無 與家	在自助餐內場洗碗炒菜；尚可兼顧家庭
	從事自己找的接案清潔員；家庭跟工作無法兼顧，因為偶爾孩子搭公車不到時需接送孩子，學校離家較遠，中午、晚上還要做飯給家人吃，所

面向	工作內容與家庭兼顧情形
	以無法做全職的工作，時間被綁住
	從事百貨公司鞋區專櫃的櫃姐，早晚需要輪班；家庭及工作比較沒辦法兼顧，雖然孩子已經長大，可以獨立，但多少還是會有影響
	從事企業大樓清潔人員；工作跟家庭比較無法兼顧，因為工作完要復健，復健完回家就已經很晚了
	在交通處停管科擔任停車收費員，需三班輪班，又要照顧孫女，因此家庭、工作難以兼顧
	擔任工程行政助理；單親且工作時間長，須加班，工作跟家庭難以兼顧
	在姐姐的咖啡廳做兼職；因為此份工作的工時較長，所以難以兼顧家庭
	從事餐廳外場服務人員；有課業跟經濟無法兼顧，需一面工作一面上課
	從事電視台記者；工作時間長，家庭跟工作不太能兼顧
	從事餐廳外場服務員；家庭與工作兼顧吃緊，很勉強

經訪問發現，目前無工作的經濟弱勢婦女多因身心狀況不佳、家庭照顧、年齡等因素而無法順利求職，另外因交通方式、學歷不足等而職缺選擇受限，也是經濟弱勢婦女求職所遇到的困難。

表 7-3 經濟弱勢婦女求職遭遇困難

面向	求職遭遇困難
身心狀況不佳	前一陣子有在千葉火鍋上宵夜場，裡面的員工會欺負新人，事情都會叫新人做，且裡面的洗碗槽太低、盤子過重，腰有舊傷會痛，太辛苦，所以做了 8-9 天就沒繼續做了
	本身有高血壓、糖尿病、心臟病及肝硬化，有三個孩子，其中兩個小孩有重度跟輕度障礙，身體負荷不了，沒辦法工作
	很久沒有工作了，年紀已經 60 歲，屬高齡，且因身體因素一個月當中有半個月都住醫院
	脊椎開刀，且因肥胖所以走路有問題，還要照顧孫子，故沒辦法找工作
	目前還沒找到工作，本身有慢性糖尿病，很多單位都說已經請到人了
	本身有嚴重暈眩，要工作也沒有辦法，時常請假會製造雇主的困擾
	自己身體不太好，因為自己一週有三天要洗腎，無法上班
	有憂鬱症及躁鬱症所以沒有辦法工作，已經持續 10 多年了
	沒有面試過的經驗，因為行動不便，公司不給面試機會
	因為有癲癇問題，較難找工作
中風而左手不方便	
照顧家庭	遭遇到的困難部分，年齡沒什麼問題，但雇主會要求至少高中以上學歷。自己身體不好，家中也有長者跟小孩要照顧

面向	求職遭遇困難
	之前有去過就業服務站，人員會幫忙找工作，但自己的時間要配合孩子下課，又要週休二日，所以找不到自己適合的工作
	成為單親媽媽後找工作很困難，以前找工作很容易，現在老闆會覺得單親帶孩子的話，會容易因為照顧孩子而請假
	因為家中有兩個小孩，其中一個剛滿月，且媽媽也需要照顧，所以想先把家裡都安頓好後再去找工作
	照顧精神狀態不好的女兒，需要一直在旁看顧，先生也中風，所以無法去工作
	無法找全職工作，因為要照顧孩子，且有欠卡債，工作也很難找
	照顧家中的家人已經十幾年了，沒有辦法出門工作
年齡問題	找工作過程當中，困難在於覺得自己現在年紀已經有點大了，找工作怕雇主不會雇用
	年齡已 45 歲，沒有經歷，且非台灣人，所以找工作較困難
	有去就業服務機構找工作，但雇主不願意雇用 35 歲以上者
	因為年齡問題常被拒絕
	快 50 歲很難找到工作
交通	當初公司要求要有機車駕照，因為上下班的時間較不固定，後來考上駕照才順利上班
	找工作比較困擾的點是交通費及地點較遠，需騎摩托車

在工作月收入方面，調查發現經濟弱勢婦女收入為「20,000 元以下」(40.8%)的比例顯著高於非經濟弱勢婦女(15.8%)，而經濟弱勢婦女對於工作最主要的煩惱亦是「薪水過低」(34.8%)。另一方面，經濟弱勢婦女感到煩惱的原因如「工作時間不固定」(20.1%)、「雇主未提供勞健保」(8.8%)的比例也較高，詳見附表 B8、B9。

2. 就業福利使用與期待

調查顯示，有 7.5% 的經濟弱勢婦女知道且已使用政府所提供的就業或創業協助；另有 64.5% 的經濟弱勢婦女為知道但未使用，28.0% 的經濟弱勢婦女不知道有該項協助，詳見附表 B65。

在有使用過就業相關協助的經濟弱勢婦女中，有 83.3% 的經濟弱勢婦女表示該協助對其有幫助；而經濟弱勢婦女使用比例較高的

項目為「就業媒合」(50.0%)；在沒有使用過就業協助的經濟弱勢婦女中，扣除表示無需求的受訪者，其未使用的主因為「不會申請」(7.7%)、「申請程序繁雜」(7.6%)，詳見附表 B66~B69。

另有詢問受訪經濟弱勢婦女與就業服務機構往來經驗，其中部分受訪者表示後續未成功媒合工作，其原因為推介的工作不符合其需求。茲將曾至就業機構尋求服務的受訪者經驗羅列如下：

表 7-4 經濟弱勢婦女就業服務機構往來經驗

與就業服務機構往來經驗
有去過就業服務站，就業服務站有提供一些工作機會，其中有介紹一家早餐店，但對於早餐店地點不熟，後來沒有去。就服站另外也有提供其他就業機會，但都是要求高中以上的學歷，因為不符合所以沒有去
有去就業服務站尋求協助，就業服務站提供了好幾本徵人訊息的刊物，自己評估哪份工作較為適合之後，打電話過去找到現在大樓清潔員的工作
沒有去過就業服務站，因為在申請政府中低收入兒少托育補助的複檢時，已填寫要找工作，有工作需求，以為那就是就業站的相關單位了
目前正在尋找工作，有詢問過就業服務處，但因為就服處介紹的工作是全天候的，要照顧孩子就無法配合，所以沒有考量就服處介紹的
之前有去過就服處尋求協助，也很快就找到了衛生所的約聘當內勤檔案管理員的工作，因為合約到期所以才轉任收費員的工作
曾去就業服務站，人員介紹一份工作，市區的遊覽車來的時候，就去幫忙推銷販賣名產給遊客，但自己覺得不適合這份工作
之前有去過就業服務站，人員有媒合一些工作機會，後來是自己找到新工作，非透過就業服務站找到
有去過就業服務站尋求協助，填了基本資料後，櫃檯就會就條件給求職者適合的工作
曾經去過就服處，就服處有提供工作媒合的服務，但最後還是自己有另外找到工作
幾年前有去過就業服務站尋求工作，但因為有癩癩所以一般公司不願錄用
很早以前有去過就業服務站，介紹的工作是打掃，但後來是先生去做
有去過就業服務站，僅有瀏覽紙本資料，並未與服務人員接觸
以前有去就業服務站找工作，找到科學園區作業員的工作
這個月初有去就業服務站查就業資料，但都不適合

整體而言，經濟弱勢婦女表示希望加強的就業協助以「職業訓練」比例最高(29.8%)，其次依序為「失業給付」(23.8%)、「就業媒合」(19.6%)、「考照輔導」(19.5%)，詳見附表 B70。另外在電話訪問中，經濟弱勢婦女提及希望政府提供職訓課程，茲將其意見羅列如下表：

表 7-5 經濟弱勢婦女就業服務需求

就業服務需求
之前住台東，後來搬到新竹居住，在台東有培養一技之長的相關訓練課程，但感覺新竹比較少此類課程，希望政府機構或公會能開這種課程與補助(新秘、烘焙)等，並協助創業，可以一邊工作、一邊照顧小孩
希望政府能提供下班、下課後的免費活動，如烘焙等才藝班，其一方面可以打發時間，另一方面之後結婚也要學習煮飯
對美髮有興趣，希望政府能夠提供免費課程

(三) 經濟生活

1. 經濟生活現況

在經濟來源方面，經濟弱勢婦女之主要前三大經濟來源分別為「本人工作收入」(40.4 分)、「政府補助」(27.7 分)、「配偶提供」(13.2 分)，詳見附表 B12。

調查顯示，經濟弱勢婦女最近一年每月平均可支配所得為「20,000 元以下」的比例(40.8%)顯著高於非經濟弱勢婦女(15.8%)；此外，經濟弱勢婦女為家中主要經濟負擔者的比例(44.3%)亦顯著高於非經濟弱勢婦女(22.7%)。顯示經濟弱勢婦女每月平均可支配之所得有限，且多需肩負家中經濟重擔。整體而言，經濟弱勢婦女對於目前經濟狀況感到不滿意比例(57.8%)顯著較高，詳見附表 B13~B18。

2.經濟生活福利使用現況與期待

調查顯示，所有的經濟弱勢婦女皆知道且已經使用經濟生活相關的福利補助，主要使用過的補助按比例依序為「生活補助」(77.4%)、「教育補助」(21.5%)、「營養補助」(20.8%)，有 80.9%的經濟弱勢婦女認為相關福利補助對其有幫助，詳見附表 B59~B62。

在補助申請方面，多數受訪經濟弱勢婦女表示申請過程順利，未遭遇到困難；僅有少數婦女表示有遭遇資格限制無法申請補助、業務洽辦人員服務態度不佳、曾經不知道可以申請相關福利補助等經驗。

表 7-6 經濟弱勢婦女福利補助申請經驗

福利補助申請經驗	意見 頻次
申請過程順利，未遭遇困難	34
女兒申請失業給付，申請的要求很多，因此申請的資格不符。政府單位一直寄信函來告知資料有誤、資格不符，讓人感覺為難，目前女兒還在申請中。關於低收入戶的部分，是在區公所辦理，但申辦人員講一堆，後來因為有房產資格不符所以辦不成。關於民間社福團體提供的補助部分，有去詢問是否可以申請，但因為步驟很多嫌麻煩沒有去申請	1
原本是申請低收入補助，但是因為申請門檻比較高，新竹東區的區公所直接回絕、態度推託。後來朋友查法條之後，查到受訪者有符合特殊境遇的條款，但告知區公所後，還是被回絕，也無告知原因。受訪者堅持申請，後來才申請到每個月 2000 元的特殊境遇補助。在申請過程當中，申請低收入的人員態度不佳，但負責特殊境遇的人員態度良好	1
最先開始是領低收入補助，而之後則都是領中低收入補助，另有為孩子申請獎學金，半年發補助一次。但今年中低收入補助不知道是資格不符還是什麼原因，朋友有領到，但自己卻沒領到。自己與先生已分居，但沒有離婚，四個小孩有兩位五專三年級、四年級，另外兩位已經在工作，可能是這些原因影響申請補助	1
法院已判決與前夫離婚，因為他沒有照顧孩子。但孩子已滿 25 歲，所以必須撫養前夫，前夫的薪資所得要算在家中的所得當中，使得自己和大女兒的低收入生活補助沒有辦法通過，希望能夠順利申請，這樣健保也可以少繳一	1

福利補助申請經驗	意見 頻次
點	
領有特殊境遇補助約 2000 多元，以前有些補助不是很清楚，就沒有去申請，曾經有次遇到有一個補助是雙親之一有在家顧孩子，孩子兩歲以下者可以申請，但本身是單親，所以就不知道能不能申請，承辦人員也不太清楚	1
市政府獎學金的申請表格，包含要附的證件跟證明反覆更改，跟學校的表格也無統一，因此後來請市府的人自行跟學校核對。目前還在送審中，學校說其他縣市都有統一，只有新竹市政府的表格不一樣	1
有一位孩子為輕度智能障礙，領有手冊，但政府申請條件很嚴格，因為家暴原因跟先生分居，但先生又不願辦離婚，因此申請低收入戶很困難，不知道今年的申請會不會通過	1
父親還在世時是領終身俸，無法申請補助。直到父親過世、女兒結婚，才能順利申請。但父親在世時也沒有盡到撫養義務，所以質疑為何不能申請補助	1
申請門檻太嚴格，現在就算打工也要找沒有報薪資所得稅的工作，因為家中有太多人申請薪資所得就不能申請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	1
當初申請時，里幹事不太想處理這些事情，沒幫忙送件就直接說過不了，後來是社工幫忙申請，不透過里幹事，一次就申請過了	1
不知道有申請資格，也不知道申請管道，女兒和先生都是因為在台大、馬偕醫院住院，醫院告知才知道可以申請補助	1
先前不知道申請的管道，但後來新竹國泰醫院的洗腎醫師協助申請，都沒有遇到什麼困難	1
目前有點困難，是政府規定的項目沒通過，但應該外界也沒辦法幫忙	1
醫師說才知道可以申請身心障礙補助，都沒有遇到過申請上的困難	1
由先生申請，不清楚狀況	1

而經濟弱勢婦女表示希望加強的經濟協助以「生活補助」比例最高(68.3%)，其次依序為「教育補助」(47.1%)、「傷病或醫療補助」(35.6%)，詳見附表 B64。另藉由質化電話訪問，經濟弱勢婦女亦提出希望政府可以提供之經濟協助，茲將其羅列如下表：

表 7-7 經濟弱勢婦女經濟協助需求

面向	經濟協助需求
濟 補 助 綜 合 經	希望獲得生活補助，提供像是購買日用品、買菜的費用等生活補助；目前一個月領 3,000 元的補助費用，再加上資源回收的收入約 1,000~2,000 元，但扣掉買菜等等開銷就只剩約 2,000 元左右可分配，所以希望能夠多一點生活



面向	經濟協助需求
	<p>補助</p> <p>目前弟弟仍就學中，還在念國一，所以可能需要的費用慢慢會增加。另外，奶奶的年事已高，靠撿拾回收撫養 4 個孫子，而爸媽都不管，現在還失聯，家庭負擔很重，但也不知道有哪些補助可以申請，希望政府可以協助提供管道</p> <p>希望政府補助房租費、交通費、學費以及低收入戶的看診費，低收入補助有分第三款跟第二款，希望可以辦第二款的低收入補助，但詳細辦理方式也不是很清楚，希望政府可以幫忙協助辦理通過</p> <p>目前領有低收入家庭補助，但老大唸私立大學，會需要生活費，有時資金周轉不靈會先向公司預支薪水或向朋友借錢，希望能一直維持領有低收入補助的資格</p> <p>生活有一點壓力，因為要養孩子必須支付學費及生活費，沒辦法完全負擔，學費以前中低收入有補助，現在沒有補助，還是希望中低收入申請可以通過</p> <p>目前的經濟狀況很困難，有時買東西沒有錢，有時一天只買一餐，女兒也沒有給孝親費，希望政府可以有一些補助費用，讓經濟壓力不要那麼大</p> <p>希望提供生活費補助、急難救助，例如法官扣押的衣服可以給清寒家庭；另外，人身微型團體險明年一月到期時，希望也可以繼續補助</p> <p>希望補助可以增加到 1 萬多元，因為房子也是租的，孩子也要讀書，這樣才不會吃緊</p> <p>生一胎的補助只能一次領，覺得沒有什麼幫助，還是希望能有多一點月領的補助</p> <p>目前的困難點是經濟負擔重，希望政府可以增加單親的經濟補助 2,000 元</p> <p>困難是金錢壓力稍重，希望政府可以有更多補助，也提供補助管道</p> <p>經濟壓力是主要面臨的困難，希望政府可以加強補助以改善經濟</p> <p>因為身體不好需要調養，希望醫療負擔、健保費能少一點</p> <p>希望兒少補助一個月一位孩子要 5,000 元</p>
<p>降低補助門檻</p>	<p>希望能夠得到女兒的監護權，目前女兒的教育費跟生活費至少每個月會增加 6,000 元，本身也是租屋族，希望政府能夠幫弱勢家庭爭取一些資源，如兒少補助跟租屋補助。補助的審核方面也希望放寬，因為政府會說只要家裡有房產或有薪資所得就很難申請低收入</p> <p>因為之前申請中低收入生活補助沒通過，原因是因為前段婚姻的孩子有工作、有薪資所得，孩子沒有同住、也無聯絡，但還是血親，所以無法申請低收入戶，希望政府能降低低收入戶的補助申請門檻，減少經濟的負擔</p> <p>因為上班薪資不多，每月才 20,000 元，所以也沒有太多錢送孩子去托育，目前跟父母同住，因為沒有餘錢可以租，希望每年申請補助的資格要放寬、更為簡化，也希望能開放臨時托育</p>



面向	經濟協助需求
	希望低收入戶的申請資格可以放寬一點
教育經費補助	經濟是目前最主要的困難點，希望政府可提供獎學金跟生活補助，政府應多關心弱勢，特別是單親家庭，如可以在節日、假日發放生活用品及必需品、獎助金等，會對於經濟狀況有幫助
	希望可以幫助孩子完成學業，現在最擔憂的是中低收入門檻沒過，希望加強補助，因為目前補助都是在國小國中，但大學學費更貴，希望高等教育也有更多補助
	因目前就讀於私立大學一年級，靠自己打工籌措生活費，而學費部分仍是由媽媽負擔，所以希望政府可多提供一些教育津貼的補助方案
	最主要的壓力是來自於經濟，因本身是原住民，經濟方面有點困難，希望學費可以免費

(四) 婚姻與家庭

1. 婚姻與家庭現況

在婚姻狀況方面，調查顯示經濟弱勢婦女「離婚」的比例(26.1%)顯著高於非經濟弱勢婦女(5.2%)，有 67.1%的經濟弱勢婦女有需要扶養的子女，而經濟弱勢婦女表示在婚姻狀況中，主要因「經濟」(68.8%)感到困擾；整體而言，經濟弱勢婦女對婚姻的滿意度為 72.7%，詳見附表 B19~B24。

詢問目前有未滿 6 歲子女的經濟弱勢婦女，在小孩 3 歲之前採取的照顧方式，其中以「自己帶」比例最高，占 69.3%；其次依序為「白天娘家照顧」(23.0%)、「送私立附設托嬰中心」(7.7%)，詳見附表 B25。

經濟弱勢婦女最主要面臨的子女教養照顧困難為「經濟負擔」(87.3%)，其次依序為「課業問題」(26.1%)、「托育問題」(11.2%)，詳見附表 B26；此量化調查也呼應了電訪質化結果，多數受訪者表示因為經濟問題，間接地影響子女進修或就學，另外亦面臨子女心理行為偏差、課業學習不佳等問題。

表 7-8 經濟弱勢婦女子女教養照顧困難

面向	子女教養照顧困難
經濟因素影響學習	因為本身是陸配，不會注音拼音，沒辦法自己教孩子，因此孩子學習只能藉由學校，而因為孩子的功課自己也不懂，所以無法教，又沒有錢給孩子補習，補習費一科就要 3000 元，雖然很貴但還是讓孩子補英文和數學；自我學習的部份，因為忙於工作，加上自己已經年紀大，所以不會想學習
	兒子就學期間都是辦理就學學貸，目前有房貸的壓力，所以支出大於收入，經濟壓力不小，兒子去年出國實習一年，所以就學補助就停止了，這半年兒子都不會領到就學補助，在國內要超過 181 天以後才能繼續申請補助，孩子因為經濟壓力，學習機會有受到影響
	孩子的反應比較慢，要講很多次，例如：跟他說不能偷東西，孩子會覺得那是拿東西，要跟孩子說上千次才會理解，和先生也教得很辛苦，但在學校孩子聽得懂老師講的話；而在經濟上，覺得孩子學習上會有不足，但繳不起補習費
	孩子想學鋼琴，但只能提供玩具電子琴，覺得以後孩子有可能因為經濟，有 80% 的機率無法順利升學，目前最大的經濟壓力源是來自學費，是以工作薪資及補助款來支付，孩子國中補英數兩科，兩個月的費用是 15000 以上
	孩子很乖，可以自己複習課業的話就自己加強，目前重考是不想讀外地私立學校（淡江大學），避免增加家裡負擔；雖然以前曾有補習，但經濟上不允許繼續補習，也無法上其他才藝課，因為補習比學費還貴
	目前在搬家，經濟比較吃緊，多少會影響孩子學習機會，例如課業無法補習。但是女兒目前在念資源班，可免費在學校完成功課，老師會看功課，不用額外去補習或額外花費，很不錯
	自己本身沒有辦法教，但因為經濟壓力關係，也沒辦法讓他們補習，覺得心酸，也怕孩子輸在起跑點，孩子的成績很優異，也很聽話、認真
	在教育上沒有碰到什麼問題，但女兒今年本來要唸大學，但第一次學費不能使用助學貸款，因此女兒先去打工賺學費，暫緩唸大學
	教育上還好，沒遇過什麼問題。經濟壓力會影響孩子學習，因為孩子讀大學，生活費雖然會給孩子，但不夠的部分要自己打工補貼
	經濟壓力會影響學習機會，如妹妹喜歡畫畫、姐姐喜歡跳舞，但因為經濟的關係沒辦法讓他們去學習這些興趣
教育上沒遇到問題，但有經濟壓力會減少補習的機會，興趣是畫畫，但沒有機會上相關課程或購買相關教材	
孩子教育都沒有什麼問題。固定的開銷支出就已經很多，沒有辦法讓孩子去補習或才藝班等額外支出	

面向	子女教養照顧困難
	兩個孩子都上高中，其中一個要去打工，會影響課業，學費一學期共兩萬多，經濟壓力大
	孩子的學費比較貴，但家中只有先生在工作而已，所以也沒有辦法讓他們額外去補習
	孩子住校，沒有遇到什麼問題，但孩子曾經要求補習，經濟不允許沒讓孩子去補習
	經濟壓力多少會影響學習機會，但目前也沒有時間補習或學習其他才藝
	經濟壓力很大，學費會是最主要的壓力，繳不出來就去助學貸款
心理行為偏差	目前跟前夫是離婚狀態，女兒前陣子是跟前夫同住，但受到前夫家暴導致學校行為偏差，會頂撞師長以及自殘，所以就帶回來身邊照顧
	因為小女兒正值叛逆期，國二跟男友同居，十分擔心小女兒的問題，所以情緒很不穩，社工有安排心理輔導，希望能解決壓力大的問題
	現在單親，有四個孩子要照顧，念國二的大兒子正值叛逆期，有好好去上課，只是不喜歡在家裡幫忙做家事所以會翹家
	因為是單親，孩子在生活跟想法上會有影響，上學時會覺得別人有爸爸可以接送，但自己沒有
	大兒子因為吸毒、賣毒需在監獄關近 20 年
課業學習不佳	因為孩子在學校跟同學相處不和睦，在學校課業不懂時，也不敢問老師，也不會問同學，只會回來問媽媽，但自己也不懂
	兒子目前在念中班，但老師說孩子好像有發展遲緩，圖形、顏色辨識力很差，所以醫生一個月後要追蹤檢查才能確認
	自己只有小學畢業，沒辦法教孩子功課，像數學就沒辦法。孩子學業平平，都自己在家裡讀書，沒有補習
	孩子在學習上有幾科上課講得聽不懂，可能是理解力方面不足

整體而言，經濟弱勢婦女表示家中的女性受到「不平等」對待的比例(11.0%)顯著高於非經濟弱勢婦女(3.1%)，另外經濟弱勢婦女對家庭生活感到滿意的比例(38.4%)亦顯著低於非經濟弱勢婦女(73.2%)，詳見附表 B28、B30。

2. 婚姻與家庭福利使用現況與期待

調查顯示，有 7.3% 的經濟弱勢婦女知道且已使用政府所提供的婚姻與家庭相關服務；另有 42.4% 的經濟弱勢婦女為知道但未使

用，50.3%的經濟弱勢婦女不知道有該項協助，詳見附表 B71。

在有使用過婚姻與家庭相關服務的經濟弱勢婦女中，有 82.9% 的經濟弱勢婦女表示該協助對其有幫助；而經濟弱勢婦女使用較多的項目為「法律諮詢」(65.7%)、「親職講座」(17.2%)、「訴訟補助」(17.1%)；在沒有使用過婚姻與家庭相關服務的經濟弱勢婦女中，扣除表示無需求的受訪者，其未使用的主因為「內容不符合我的需求」(5.9%)、「無法配合申請時間」(5.8%)，詳見附表 B72~B75。

而經濟弱勢婦女提及希望加強的婚姻與家庭相關服務，以「法律諮詢」(31.0%)比例最高，其次為「訴訟補助」(21.5%)，詳見附表 B76。顯見相較於非經濟弱勢者，經濟弱勢婦女在婚姻中有較高比例因遭逢離婚等變故，而需要提請訴訟或爭取監護權等法律相關諮詢。

(五) 家庭照顧

1. 家庭照顧現況

在家庭照顧方面，經濟弱勢婦女須照顧家中「未滿 65 歲身心障礙者」(8.6%)、「65 歲以上失能老人」(6.0%)的比例皆較非經濟弱勢婦女為高；然而此題項期望次數低於 5 之比例大於 20%，亦即卡方檢定結果不適合進行推論，故調查結果僅供參考，詳見附表 B31、B33。

在長期照顧家中成員的情況下，經濟弱勢婦女表示自己面臨的主要狀況為「覺得身體疲倦」(46.1%)，其次依序為「情緒變差」(35.4%)、「家庭活動受影響」(35.3%)，詳見附表 B35。

2. 家庭照顧服務使用現況與期待

調查顯示，有 10.3%的經濟弱勢婦女知道且已使用政府所提供

的家庭照顧服務；另有 56.7%的經濟弱勢婦女為知道但未使用，33.0%的經濟弱勢婦女不知道有該項協助，詳見附表 B77。

在有使用過家庭照顧服務的經濟弱勢婦女中，全部(100.0%)的經濟弱勢婦女表示該協助對其有幫助；而經濟弱勢婦女使用較多的項目為「喘息服務」(31.7%)、「身心障礙者個人助理支持服務補助」(27.0%)及「課後照顧」(24.3%)；在沒有使用過家庭照顧服務的經濟弱勢婦女中，扣除表示無需求的受訪者，其未使用的主因為「資格不符」(21.4%)、「申請程序複雜」(6.5%)，詳見附表 B78~B81。

而經濟弱勢婦女提及希望加強的家庭照顧相關服務，以「身心障礙者個人助理支持服務補助」(28.5%)比例最高，其次為「喘息服務」(19.3%)，詳見附表 B82。此外，經電話訪談，部分經濟弱勢婦女亦提出關於家庭照顧的相關服務需求，如提供延托服務、臨托過夜、臨托補助等，茲將其意見羅列如下表：

表 7-9 經濟弱勢婦女照顧服務需求

照顧服務需求
孩子原本可以優先進入公立幼兒園，就是家裡旁邊的「東園附幼」，15:30 就下課了，不能延托，學區內就只有這一家公立幼兒園。但舊社、北門等，新竹市這些公立幼兒園都有延托到 18:00 的服務。現已知道明年 8 月開始新竹的公立幼兒園免註冊費，所以也有打去東園國小附幼詢問，但學校表示額滿就沒有了，能否延托的問題對於一個單親媽媽影響真的很大，如果沒辦法的話自己也願支付延托費用，現在所有福利當中最希望的還是新竹公立幼兒園能夠提供延托到晚上 18:00 的服務
希望臨托、短托可以恢復讓孩子過夜的政策，最近一兩年可能單位的安全或臨托員方面有問題，所以改成不能過夜，但常常因為有事情要去外地，不方便帶孩子去，女兒日常生活也無法自理，因此現在只能盡量不出門，或是當天來回，故這是目前最需要的服務
因為女兒身體健康的因素，女兒一家人都一起同住，而孫女的教育費用負擔大，臨托的費用還是太高了，所以希望在托育補助方面政府能協助

(六) 醫療健康

1. 醫療健康現況

經調查發現，經濟弱勢婦女認為自己「身體狀況不佳」的比例(43.1%)顯著高於非經濟弱勢婦女(24.4%)；而認為自己「心理狀況不佳」(31.4%)的比例亦顯著較高，在就醫時最主要的困擾為「就醫等候時間過久」(23.2%)、「難以負荷醫療費用」(19.1%)，詳見附表 B37、B39 及 B40。

2. 醫療健康福利使用現況與期待

調查顯示，有 47.3% 的經濟弱勢婦女知道且已使用政府所提供的預防保健或健康醫療服務；另有 42.6% 的經濟弱勢婦女為知道但未使用，10.1% 的經濟弱勢婦女不知道有該項協助，詳見附表 B83。

在有使用過預防保健或健康醫療服務的經濟弱勢婦女中，有 97.3% 的經濟弱勢婦女表示該協助對其有幫助；而經濟弱勢婦女使用較多的項目為「婦女子宮頸抹片檢查」(81.9%)、「婦女乳房攝影檢查」(36.1%)、「孕婦產前檢查」(26.4%)；在沒有使用過預防保健或健康醫療服務的經濟弱勢婦女中，扣除表示無需求的受訪者，其未使用的主因為「資格不符」(19.9%)、「無法配合申請時間」(8.8%)，詳見附表 B84~B87。

而經濟弱勢婦女提及希望加強的預防保健或健康醫療服務，以「女性癌症醫療諮詢或照顧工作」(34.2%)比例最高，其次為「提供對女性更友善的醫療環境」(24.8%)，詳見附表 B88。



(七) 人身安全

1. 人身安全現況

在人身安全方面，本次調查有 3 位經濟弱勢婦女表示近一年曾經有遇過危及人身安全之事件，其事件分別為：職場霸凌、同學霸凌、先生家暴事件；其中，有 38.2%(1 位)經濟弱勢婦女沒有求助，其受害事件為「職場霸凌」，未求助原因為「受到加害人的阻礙」，詳見附表 B41~B44。

2. 人身安全協助使用現況與期待

調查顯示，有 7.3%的經濟弱勢婦女知道且已使用政府所提供的人身安全協助，比例顯著高於非經濟弱勢婦女(0.9%)；另有 59.5%的經濟弱勢婦女為知道但未使用，33.2%的經濟弱勢婦女不知道有該項協助，詳見附表 B89。

在有使用過人身安全協助的經濟弱勢婦女中，有 48.7%的經濟弱勢婦女表示該協助對其有幫助；而經濟弱勢婦女使用較多的項目為「協助聲請保護令」(68.4%)、「法律扶助」(48.7%)、「驗傷或醫療服務」(34.1%)、「提供緊急居住的地方」(31.6%)；在沒有使用過人身安全協助的經濟弱勢婦女中，扣除表示無需求的受訪者，其未使用的主因為「資格不符」(4.8%)，詳見附表 B90~B93。

而經濟弱勢婦女提及希望加強的人身安全協助，以「加強治安死角地區警力巡邏」(60.3%)比例最高，其次為「提供緊急生活補助」(40.2%)，詳見附表 B94。

(八) 居住、交通與環境

1. 居住、交通與環境現況

近六成(58.2%)的經濟弱勢婦女目前為向他人租屋，沒有居住房屋所有權，最主要的居住困擾為「費用壓力」(40.8%)、「沒有自己的房子」(39.4%)，詳見附表 B46、B47。

交通方面，經濟弱勢婦女個人交通以「騎機車」為主(79.9%)，其次依序為「自行步行」(18.3%)、「搭公車或客運」(10.2%)；針對新竹市公共場所不滿意的地方以「公廁」比例最高(36.1%)，其次為「地下道」(27.2%)，詳見附表 B45、B48。

2. 居住、交通協助使用現況與需求

調查顯示，有 18.2%的經濟弱勢婦女知道且已使用政府所提供的居住、交通協助，比例顯著高於非經濟弱勢婦女(8.4%)；另有 52.9%的經濟弱勢婦女為知道但未使用，28.9%的經濟弱勢婦女不知道有該項協助，詳見附表 B95。

在有使用過居住、交通協助的經濟弱勢婦女中，有 93.2%的經濟弱勢婦女表示該協助對其有幫助；而經濟弱勢婦女使用較多的項目為「租屋補助」(52.1%)、「購屋貸款補助」(41.2%)及「交通補助」(13.5%)；在沒有使用過居住、交通協助的經濟弱勢婦女中，扣除表示無需求的受訪者，其未使用的主因為「資格不符」(16.1%)、「申請程序繁雜」(16.0%)，詳見附表 B96~B99。

而經濟弱勢婦女提及希望加強的居住、交通或環境之協助，以「租屋補助」比例最高(48.3%)，其次依序為「增設監視器防護治安死角」(35.1%)、「購屋補助」(34.4%)；另外，相較於非經濟弱勢者，經濟弱勢婦女希望加強「單親家庭住宅」(20.3%)的比例較高，

顯見由於經濟弱勢婦女較高比例為單親家庭，因此對於單親家庭住宅的需求較高，詳見附表 B100。

而在質化電話訪問中，經濟弱勢婦女亦提及在居住方面，希望政府能提供租屋/房屋修繕補助；另外少數受訪者亦有提出希望政府加強治安及增設運動場之意見，茲將其意見羅列如下表：

表 7-10 經濟弱勢婦女居住與環境相關需求

面向	居住與環境相關需求
居住	目前住的房子老舊，已有 30 年，且只有二層樓高，希望能重新翻修成四樓，給孩子一人一間房間；雖中低收入戶有提供修繕住屋補助，但希望補助至少要有 50% 以上
	目前與女兒同住，但受訪者本身身心障礙行動不便需要照顧，又有孩子要照顧，所以女兒目前跟公司申請留職停薪，經濟壓力大，希望政府能夠提供租屋方面的補助和協助，因為有很多房子都不願意租給我們
環境	新竹公車可以再更便利一些，新竹的公車班次很少、可供等待的站點也很少，所以都必須等很久，希望未來新竹可像台北一樣便利，可以一日遊，不用再多次轉車才能到達目的地
	希望家裡附近花園街觀光夜市的監視器可以多一點，因為流浪漢與小偷都很多，已經兩台腳踏車都被偷走了
	希望政府能多注重健康部分，如增設運動場所

(九) 社會參與及休閒活動

1. 社會參與及休閒活動現況

調查結果顯示，有高達 82.7% 的經濟弱勢婦女未參加社會活動，最主要的原因為「沒有時間」(83.4%)，其次依序為「沒有錢」(21.0%) 及「體力不佳」(11.9%)。在休閒生活方面，調查發現「運動型」、「娛樂型」、「社交型」、「知識文化型」及「戶外遊憩型」等休閒活動類型，經濟弱勢婦女未參與的比例都顯著高於非經濟弱勢者，未從事休閒活動的最主要的原因為「沒有時間」(54.9%)，其次依序為「家人沒人照顧」(31.0%)、「沒有錢」(30.6%)、「體力不佳」(24.1%)，

詳見附表 B49~B56。

比對調查結果後發現，經濟弱勢與非經濟弱勢婦女表示「沒有時間」參與社會及休閒活動之原因比例相差不多，但其他如經濟、家庭照顧及健康問題原因比例則高於非經濟弱勢婦女。

2.進修學習活動參加現況與期待

調查顯示，有 2.3%的經濟弱勢婦女知道且已使用政府所提供的進修學習活動；另有 60.6%的經濟弱勢婦女為知道但未使用，37.1%的經濟弱勢婦女不知道有該項協助，比例顯著高於非經濟弱勢婦女(21.5%)，詳見附表 B101。

在有使用過進修學習活動的經濟弱勢婦女中，全部(100.0%，2位)的經濟弱勢婦女表示該協助對其有幫助；而經濟弱勢婦女參加的項目為「社區活動中心」(100.0%)；在沒有使用過進修學習活動的經濟弱勢婦女中，扣除表示無需求的受訪者，其未使用的主因為「無法配合申請時間」(24.1%)、「內容不符合我的需求」(1.7%)，詳見附表 B102~B105。

而經濟弱勢婦女提及希望加強的進修學習活動相關項目，以「多元管道提供訊息」(24.8%)比例最高，其次為「進修學習時間的合適性」(22.7%)；此外，「免費課程體驗券」(63.4%)、「課程時間選擇多元」(38.0%)及「就近在社區舉辦活動」(31.7%)為能提升參與進修學習活動意願之方式，詳見附表 B106、B107。

而在質化電話訪問中，經濟弱勢婦女亦提及自己有進修學習想法，但因為經濟壓力而無法實現，茲將其意見羅列如下表：

表 7-11 經濟弱勢婦女進修學習需求

進修學習需求



進修學習需求

想再進修公共工程、品管、勞安及土木等領域，想去上課及考照，自己從事的行業很辛苦，非一般人所能了解及投入，自己看著房子建起來，感到很有成就感及開心，也願意吃苦。但又想到自己是單親，礙於經濟壓力，不能去進修

每天工作很辛苦，下班回家就已經很累，沒有動力去學習，以前在學校時參加才藝，老師跟學校都會幫忙，但工作時，在外面學英文跟第二外語都很貴，雖然擔心語言能力落後，但經濟上都有考量，所以不會去

想去日本學染髮、剪髮及燙髮，但去日本上課一週，光課程費就要五、六千元，甚至一萬元以上，經濟上的壓力，多少會影響學習機會，想學基礎日文，但時間與經濟上都有壓力

在婦女福利措施資訊取得、接收方面，經濟弱勢婦女以「電視」(28.9%)、「親友告知」(25.8%)、「宣傳單」(25.2%)及「村里幹事」(24.9%)等資訊管道為主；而「社群媒體」(36.1%)則為非經濟弱勢婦女資訊獲取主要管道之一，經濟弱勢婦女採用此方式獲取資訊的比例則相對較低(23.2%)，詳見附表 B108。

(十) 日常生活困擾

調查顯示，經濟弱勢婦女前三名的生活困擾分別為「工作問題」(21.3 分)、「家人身心健康問題」(20.4 分)及「自己身心健康問題」(17.6 分)。而當遇到困難時，經濟弱勢婦女多「自己想辦法」(76.9%)，相對的，非經濟弱勢婦女主要的解決辦法則是「找家人幫忙」(78.6%)，顯見經濟弱勢婦女的家庭支持或資源相對較少，故當日常生活中遭遇困難時多自己想辦法解決，詳見附表 B57、B58。

